

# 织密“巡防网” 守护“烟火气”

## ——内江公安机关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取得阶段性战果

### 妇女遭遇假公安「拘捕令」 警方火眼金睛揭穿骗局

◇刘景涛 内江日报全媒体记者 曾利军

“吴女士，您已涉嫌参与洗钱，请立即将涉案款项转入‘安全账户’，否则将冻结你名下所有银行卡……”日前，家住内江高新区高桥街道的吴女士接到一通来自“内江市公安局”的电话，顿时紧张起来。

“警官，我没有参与任何洗钱的违法行为，你们是不是整错了……”被告知道自己参与洗钱违法犯罪后，吴女士赶紧向对方解释。

为了让吴女士相信，对方又提出让吴女士加其微信，并将一张“拘捕令”发给吴女士。看到“拘捕令”上的信息和自己身份信息一致时，吴女士顿时慌了神。

此时，电话再次响起。对方要求吴女士配合调查，并将本人银行卡上的钱转至一个“安全账户”。

由于吴女士的钱是银行定期，对方就让吴女士前往银行将存折里的钱转到自己另外的银行卡内，并约定次日早上9时再到银行将钱转入对方提供的“安全账户”。

在此期间，假警官不断询问吴女士的个人信息和“案件”相关情况。为极力澄清自己与“洗钱活动”毫无关联，吴女士也非常认真地回答对方的问题，甚至连银行卡号、密码都告诉了对方。

与“警官”多次通话后，吴女士将自己的遭遇告诉了女儿。女儿想起平时社区民警宣传的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相关知识，立即拨打了电话报警，并带着吴女士前往内江高新区公安分局高桥派出所报案。

民警听了吴女士的讲述后，判定吴女士遭遇了典型的冒充“公检法”电信网络诈骗，吴女士收到的那张“拘捕令”也是不法分子伪造的。

听了民警的讲解后，吴女士如梦初醒，对民警说道：“多亏你们及时提醒劝阻，不然我存折上的5.7万元就被骗了。”

内江公安机关提醒，“公检法”机关不会在网上办案，不会索要银行卡号、密码、验证码等信息，不存在所谓的“安全账户”，更不会要求转账汇款，广大市民不要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和信息，若遇此类诈骗，立即拨打110报警。



开展治安巡逻

### 群防群治 全面筑牢夏季治安安全屏障

群防群治是维护社会治安的治本之策。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开展以来，内江公安机关依托“公安机关为主干、多元主体为骨架、协作机制为支撑、警务网格为底座”的社会治安防控模式，充分发挥“警种联动、警民联防”模式作用，积极发动“甜城义警”协助公安机关开展工作，全面筑牢夏季治安安全屏障。

近日，家住东兴区杨家镇的村民王某主动将自家的一支鸟铳上交派出所，他告诉记者：“看到公安机关依法收缴非法枪爆物品的通告后，我意识到私藏枪支的危害，赶紧上缴。”

内江公安机关组织开展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等专项行动，强化危险物品管控，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截至8月底，全市共挂牌治安乱点32个，收缴各类管制器具187把。

7月20日，内江市公安局联合城管、卫健、环境、应急管理等部门，将近年来收缴的烟花爆竹等易燃易爆物品委托专业公司进行安全销毁，共销毁火药引线17.6万米、烟花爆竹330件。

内江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内江公安机关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突出问题导向，加大破案攻坚力度，加大风险清零力度，加大巡逻防控力度，确保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取得实实在在效果，全力守护“烟火气”，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平安答卷。

见警车”行动，集中力量、统筹资源，严密社会面巡逻；狠抓专业巡防，市、县两级公安机关1776名警力下沉街面开展巡逻，结合秋季开学，严格落实“高峰勤务”和“护学岗”机制，确保街面警情持续下降。

行动开展以来，内江公安机关7个环川检查站点，24小时昼夜不休，5支公安武警联勤巡控队、21个城区巡逻组中备勤，8个武装检查卡点、10个“1.3.5分钟”快反处置点屯警街面，构建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

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共清查检查重点单位场所2512家次，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09名。



检查旅店行业实名登记情况



检查消防器材

◇周雅涵 内江日报全媒体记者 曾利军 文图

9月26日，记者从内江市公安局获悉，自全国部署“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开展以来，内江市公安局坚持以打开路、以打促防，全力以赴开展社会面巡逻防控，重拳打击夏季多发违法犯罪，攻坚化解各类安全隐患，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目前，全市刑事、治安案件发案数同比分别下降6.8%和38.1%，破案数、刑拘数、移送起诉数同比分别上升27.9%、53.9%、123.4%。

### 打防结合 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不管是白天还是晚上，都能看到警察巡逻，心里特别踏实。”近日，在内江大千公园，提及社会治安，居民刘大爷称赞道。

“街上巡逻民警多了，口角纠纷几乎没有了。”隆昌的代驾司机于师傅直言。

“在威远，很平安。”这是在威远连界做生意的刘先生的心声。

一段时间以来，“飙车炸街”违法行为让群众深恶痛绝。内江公安紧盯群众关切，多警种联动，采取“猫鼠同步”“异地执法”“警便结合”等方式，查处“飙车炸街”违法行为1910起。

“整治‘飙车炸街’特别好，我们可以安心睡觉，不会再被噪声吵醒了。”家住东兴区翡翠国际社区的张女士说。

7月15日，居民曾某因没拿到工资，扬言要做过激行为。得到线索后，辖区民警及时介入。经过协调，当天曾某与用工方达成调解协议。7月17日，用工方将1.9万元拖欠工资款以现金的方式交给曾某，该起纠纷成功化解……

据统计，在开展的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中，内江公安机关狠抓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截至目前，共排查矛盾纠纷1.8万余件，调解成功率达93.41%。

### 落实举措 构建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

“指挥中心呼叫，请各点位报告情况！”

9月22日，在内江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值班民警通过对讲机不断呼叫各点位执勤民警，并得到迅速应答。

内江公安机关持续开展“见警察、见警灯、

# 内江市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

## 内公资土拍告(2023)41号

根据《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国土资源部39号令等相关文件规定及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经威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拍卖方式组织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规划净用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起拍价(万元/亩)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入
威地拍(2023)5号	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桂花村，地籍号1—1—19—217	44074.18(约66.11亩)	住宅、商服用地	容积率:1.0≤R≤2.6; 建筑密度:D≤25%; 绿地率:G≥30%; 建筑限高:H≤80米; (注:商业建筑面积占总容建筑面积比例不大于20%。) 其他要求详见规划文件	住宅70年 商服40年	220	4363	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竞买人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可独立竞买,也可联合竞买,但政策和法律法规等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

三、竞价原则: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拍卖地块不设置拍卖底价。

四、拍卖时间和地点:本次拍卖会定于2023年10月18日15时在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3楼开标厅举行(拍卖时间可能因竞买资格核实推迟)。

五、获取拍卖文件: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9月28日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内江市)(ggzy.neijiang.gov.cn),下载获取出让文件。登录交易主体(未注册的需先注册)选择需要下载出让的文件,点击地块详情进行下载。

六、竞买报名和竞买保证金:本次拍卖实行网上报名和网上缴纳保证金,竞买申请人登录中心网站,按照《内江市土地交易手册》要求的流程参与报名和缴纳竞买保证金,提交成功后打印《竞买申请书》。注意:请使用网上转账,不支持现金缴纳,其他方式转入无效。竞买报名和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7日16时。

七、竞买资格确认:已完成网上报名的竞买申请人请于2023年10月18日14时至15时凭《竞买申请书》、竞买保证金缴纳凭证和拍卖文件要求的其它申请文件

到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3楼交易组织科进行竞买资格确认。经核实,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并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的,交易中心将发给竞买人《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竞买资格确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8日15时,规定时间内未到达指定地点或不能完全提交拍卖文件要求的申请文件视为自动放弃竞买资格。

八、联系方式: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地址:威远县严陵镇东一街38号  
联系电话:0832-8239266  
联系人:祁柳

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联系地址:内江市东兴区川南电商中心3楼(东兴区兰桂大道377号)  
联系电话:0832-2022630(交易组织科)  
联系人:彭惟娜  
技术支持咨询电话:18064944553

九、公告详见:  
中国土地市场网:  
http://www.landchina.com  
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sc.gov.cn/  
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http://ggzy.neijiang.gov.cn/

内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3年9月28日

# 威远页岩气综合利用化工园区供气管道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威远页岩气综合利用化工园区供气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现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本)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2FtkTXUau7WFO1ftB\_NHkg 提取码:ufg6

公众可通过以下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umknTlglCcKN-RbsFZ6Bg 提取码:m0m6

二、建设地点: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境内  
三、征求意见范围:受本项目直接、间接影响的公众,包括项目范围内及周边的居民等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实施和环境保护的有关专业专家、相关主管部门等

四、建设单位:威远县盛投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五、提意见起止时间:  
2023年9月22日至2023年10月11日,共10个工作日

威远县盛投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28日

# 江屿墅

## 声 明

声明人:威远县远景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024MA64T96376

住所: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严陵镇河东街东段227号

法定代表人:王建宏,男,1970年8月13日出生,身份证号码:510322197008130691。

声明人因公共配套设施移交的需要,根据实际情况,郑重声明:威远县远景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远达·江屿墅1期项目,应移交给业主委员会的公共配套设施5144.83m<sup>2</sup>(其中:架空层2178.12m<sup>2</sup>,物业用房471.13m<sup>2</sup>,业委会30.92m<sup>2</sup>,消防控制室74.03m<sup>2</sup>,公共配套1741.49m<sup>2</sup>,非机动车库634.38m<sup>2</sup>,门卫14.76m<sup>2</sup>)。公共配套设施建成后产权属于全体业主所有,因业主委员会未成立,应移交给业主委员会的公共配套设施于2022年8月9日移交成都世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代管,待业主委员会正式成立以后,以上公共配套设施移交业主委员会。我公司对声明的法律意义和法律后果已知悉,并愿对此声明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声明人:威远县远景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8日

## 内江日报社新闻采访“五不准”公示

为进一步加强我社作风建设,规范新闻记者职业道德行为,现将我社新闻采访“五不准”予以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不准在采访对象处就餐、报账、参加娱乐活动;  
◆不准索要、接受采访对象的红包礼金、购物卡、会员卡、有价证券或实物等;

◆不准让采访对象为自己租车或支付交通费用;  
◆不准向采访对象提出与采访无关的不合理要求;

◆不准以舆论监督为名要挟采访对象。

监督电话:0832-5083014  
内江日报社